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4亿元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的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由董事长具体批准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7年非公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832号）文核准。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创智能”，“本公司”或“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389,026股，发行价格为8.0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5,899,988.52元，扣除承销保荐费6,603,773.58元以及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3,886,792.4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05,409,422.49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18年8月27日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8】29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 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元） |
|-----------------------|-----------------|----------------|
|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古荡支行 | 201000203539652 | 309,296,214.94 |

二、 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使用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 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拟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 4 亿元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的现金管理。

（三） 闲置资金现金管理品种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相应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公司正常经营使用。

（四） 现金管理实施期限及投资产品期限

- 1、现金管理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 2、投资产品期限：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

（五） 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

三、 现金管理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

为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事宜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该事项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现金管理方式，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生产经营正常进行。

3、公司财务部需事前进行现金管理方案筹划与评估风险，事后及时跟踪资金投向，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按照使用计划正常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

1、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

3、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4亿元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7日